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3 月 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肇嘉浜路 746 号（爱建金融大厦）1301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3 月 6 日

至 2024 年 3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1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
1.0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
1.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4	回购期限、起止日期	√
1.05	拟回购股份价格	√
1.06	拟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07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1.08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
1.09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
1.10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的情	√

	况说明	
1.11	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问询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
1.12	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
1.13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
1.14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
1.15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43	爱建集团	2024/2/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公众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磁卡原件（被委托出席的还须有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单位介绍信、股东账户卡于 2024 年 3 月 4 日（星期一）上午 9：30—11：30 前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纺发大楼 4 楼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或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请函达或传真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注留联系电话；被委托出席的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六、 其他事项

-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对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不给予礼品及其他经济利益。
- 2、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 3、联系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 746 号董监事会办公室
邮 编：200030
联系电话：021—64396600
联 系 人：秦女士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1.01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1.0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1.04	回购期限、起止日期			
1.05	拟回购股份价格			
1.06	拟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07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08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09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1.10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的情况说明			
1.11	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1.12	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1.13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1.14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1.15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